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4 台储罐

浮筒式不锈钢内浮盘制作安装

招 标 文 件

编制人：

审核人：

审批人：

招标人：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二○二三年二月

投 标 邀 请 书

投 标 邀 请 书

致： 公司

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就所需 4 台储罐浮筒式不锈钢内浮盘制 作安装工程进行邀请招标，欢迎有资质、能力的厂家前来投标。

1、本次招标工程项目的概况如下：

(1) 工程名称：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4 台储罐浮筒式不锈钢内浮盘制作 安装工程。

(2) 工程建设地点：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镇 (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内)。

(3)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4) 招标范围：

本工程为现有 4 台固定拱顶储罐 (¢15\*18 米 2 台，¢18\*18 米 2 台，) 罐内增设内浮

盘，对应的内浮盘主材质为 304 不锈钢，浮筒式浮盘结构+不锈钢大补偿弹性高效密封。

本次招标内容为 (1) 上述浮盘供货及罐内浮盘整体安装；(2) 并包括 DN600 高位人 孔 ( 1 个，碳钢材质、含加强圈) 制作供货和雷达、计量口、温度计配套的导波保护管 (共 3 根) 制作供货，此部分安装由招标人另外委托。

上述内容涉及的本体图纸设计、材料检验、安装、调试、培训、必要的附件。

(5) 工期：120 日 ( 日历日) 内。

(6)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安装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并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

2、投标人正式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需提供的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制造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其它资质证书 (安装类；可联合投标，复印件盖红章)；另提供上 述资料的复印件盖红章 1 份。

3、投标保证金：5000 元 (递交海企仓储财务部，定标后 1 周内，无息退还)

4 、招标文件的领取：同意投标后，2 日内发放，可电子版；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5 、开标时间、地点：发出最后一份邀请书 15 日后，具体时间再通知；江苏海企化 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5、本招标文件中招标单位指的是招标人。

招 标 人：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泰州市永安洲镇上桥村 (疏港路西首)

联 系 人、电话：黄福光 15951170868

周烈 18951159488 邮箱：zhoulie108@ 163.com

二○二三年二月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工程名称 | 4 台储罐浮筒式不锈钢内浮盘制作安装工程 |
| 2. | 建设地点 | 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镇 |
| 3. | 合同价款方式 | 固定总价 |
| 4. | 质量要求 | 合格(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 |
| 5. | 招标方式 | 自行邀请招标 |
| 6. | 招标范围 | 本 工 程 为 现 有 4 台 固 定 拱 顶 储 罐 ( ¢15\*18 米 2 台，¢18\*18 米 2 台，) 罐内增设内浮盘，对应的内浮盘主材 质为 304 不锈钢，浮筒式浮盘结构+不锈钢大补偿弹性高效 密封。  本次招标内容为 (1) 上述浮盘供货及罐内浮盘整体安 装；(2) 并包括 DN600 高位人孔 ( 1 个，碳钢材质、含加强 圈)制作供货和雷达、计量口、温度计配套的导波保护管(共 3 根) 制作供货，此部分安装由招标人另外委托。  上述内容涉及的本体图纸设计、材料检验、安装、调试、  培训、必要的附件。 |
| 7. | 工期要求 | 合同生效后 120 日，具体按甲方分阶段要求 |
| 8. | 其它要求 | 开标前现场可随时按需勘察，储罐数据及图纸核对。  4 台储罐本体和配套设施可以同时中标，也可以单独中标。 |
| 9. | 投标答疑 | 开标前 2 日以前均可；采取书面、邮件方式。 |
| 10. | 报价方式 | 固定总价 |
| 11. | 投标有效期 | 30 天 |
| 12. | 投标保证金 | 5000 元 |

|  |  |  |
| --- | --- | ---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 14.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估法 |
| 15. | 履约担保金额 | 为合同总价的 5%；不能提供的，可从预付款中扣留至履约  担保期结束 (即通过交工验收后 15 天) |
| 16. | 货物的原产地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 国家或地区。若是国外生产，国内代理的，投标人须提供相  关合规的证明文件。 |
| 17. | 投标货物的规格  及技术参数响应  表，应包括但不  限于 | 1 设备的详细型号、规格、技术参数和说明； 2 设备的基本功能和特殊功能；  3 设备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④投标人已经盖章或授权人签字的技术方案，必须附在  投标文件中。 |
| 18. | 售后服务承诺及 质保事宜 | ①质保期：至少 1 年 (具体投标人自报)。  ②备品备件明细：提供货物质保期满后必要的备品备件 明细表、单价。  ③售后服务承诺：投标人自填。  以上所列备品备件价格不含在投标总价内。 |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工程说明

该四台罐位于已经投产的罐组内，均为碳钢固定拱顶罐，储存液体危化品，火灾危 险等级为甲 B，物料密度比重 0.7~1.1 之间；

主要规格参数说明如下：

(1) 2 台储罐；原参数为直径 15M\*罐高 18M，设计氮封压力-0.5~2KPa，介质常温， 呼吸阀 呼 1.8KPa、吸-0.3KPa。基础型式为一面高、一面低 (单面坡，高差 0.2m 左右)

(2) 2 台储罐：原参数为直径 18M\*罐高 18M，设计氮封压力-0.5~2KPa，介质常温， 呼吸阀 呼 1.8KPa、吸-0.3KPa。

上述每台储罐需增设的内浮盘及配套设施规格为：

1) 浮筒式不锈钢内浮盘 (主材材质 304) +大补偿弹性密封。

2) 雷达液位计碳钢无缝导波管 (需均匀开孔) 219\*6mm、量油孔导波管 (需均匀开

孔) 168\*5mm、温度计碳钢导向管 60\*4mm、碳钢高位带芯人孔 DN600/1.0Mpa (法兰)，(乙 方提供以上设备制作供货，不负责安装)。

特别说明：

1) 内浮盘制作符合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特别是防火防静电等要求。

2) 内浮盘需满足管道扫线需求，增设必要的自动泄压装置 (建议泄压阀 DN200 不少

于 4 处，物料进口管径 DN200，吹扫时物料流速 400m³/h，氮气压力 0.4MPa，气源离罐 入口 200m 外) 。

3) 因存在吹扫工艺，浮盘框架结构要求比常规牢固，铺装型式 (三角形、六边形等) 更科学，具体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详细注明框架、板厚、规格尺寸、浮盘总重等信息。

4) 浮盘立柱平均净高不低于 1.7m；浮筒长度不宜过长，宜多个。

2. 招标方式

自行邀请招标。

3. 招标范围

见 1.工程说明。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 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招标人将接受投标人对改造储罐图纸、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不定期)， 以便投标人自己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 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 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 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 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他损失、损害和 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投标答疑

6.1 如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召开投标答疑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书面通知的时间和 地点，派出代表出席招标人主持的投标答疑会，否则视为认同答疑结论。

6.2 投标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和踏勘现场后可能提出的 有关问题。

6.3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投标答疑会召开前 2 天， 以书面形式 递交给招标人。在投标答疑会上，招标人将做出澄清和解答。

6.4 招标人在投标答疑会上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 以书面答复为准，投标人在收到 投标答疑纪要时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5 未出席投标答疑会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6.6 投标人可以在开标前 2 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答疑。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

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3 日内

向招标人提出，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 有的须知、条件、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有关说明和图纸等，如果投标文件没 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 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在收到本招标文件后如决定不参加投标，应在开标前3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

3. 招标文件的澄清

3.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2 天以有效形式 (包括书面文字、传真、微 信、电子邮件等) 送达招标人。不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 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 1 日前答复(可 以微信、电子邮件) 所有投标人。

投标人应答复招标人确定已收到澄清纪要，澄清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 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2 如有必要，招标人将就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以答疑的形式在投标答疑会上进行解 释。

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1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 改。这种修改可能是招标人主动作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作 出的。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的方式作出。

4.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寄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作为招标文 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招标文件的修改后应及时以书面形 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4.3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 (答疑) 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或有歧义时， 以 最后发出的通知 (或纪要、修改文件) 为准。

4.4 招标人保证招标文件澄清 (答疑) 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 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 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修 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工程量单位

1.1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往来的所有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应用汉语语言文字。

1.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工程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定计量单位。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参照)

2.1 投标文件由技术标、商务标两部分文件组成，可分别组册或合并一册装订。

2.2 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编制说明

(2) 执行的标准、规范

(3) 内浮盘技术参数，优劣点分析

(4) 安装方案 (含质量管理、安全专项措施)

(5) 初步设计方案图纸

(6) 使用注意事项。

2.3 商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类综合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授权委托书

(3) 近三年同类型项目清单；并附其中 2 个同类型项目合同和验收证明 (复印件盖

投标单位红章)

(4) 企业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简单报告表 (复印件盖红章)

(5) 售后服务承诺

(6) 资格审查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有关浮盘认证证书等 (复印件盖红 章)

二、具体价格组成 (2 台储罐分开报价)

(1) 编制说明

(2) 材料清单分项报价表

(3) 人员施工费用汇总表

(4) 最终价格。

3. 投标文件格式

自行编制。

4. 投标报价

4.1 固定总价。

4.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4.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和履行合同各项条款的 价格体现。

4.4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现场勘查，列出所有的工程量清单和材料清单， 据清单工程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 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分配在工程量清单的 其他单价与合价之中。

乙供主材应注明厂家和规格。

4.5 技术规范、标准等所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4.6 所报的固定总价包括直接工程费、间接费、管理费、税金、规费等全部完工费用， 承包人供应的各项材料费、运杂费、检测费、保险费、利润、税金、风险金等；中标单 位自愿优惠和让利等以及履行合同责任所应承担的全部费用。

4.7 风险范围：

只有甲方代表提出的变更和有效签证可调整 (增或减) 合同价款外，其他各种风险均 不能调整合同价，不可抗力除外。

4.8 投标人应先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 自然条件、地质地貌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 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4.9 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现场勘查确定，分别计算列出清单 和单价，计算总价，清单项目和数量如遇图纸不符，实施后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 投标货币

本工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6. 投标有效期

6.1 见投标须知。

6.2 在特殊的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 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

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同意延长投标有效 期的投标人可以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7. 投标担保

7.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 5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

7.2 对于未能按要求及时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 件而予以拒绝。

7.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施工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7.4 如投标人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施工合同。

8.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8.1 投标文件份数按投标须知。

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 认。其正、副本都应胶订或线订成 A4 纸大小，不得采用活页方式，逐页编码，并应在投 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 (包括电子版) 如有不 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8.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盖章。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含有或同时递交授权委托书，授 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授权委托书无效。

8.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必须修改或根据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指示进行的删 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有投标文件签字 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在投标文件密封袋内，并在投标文 件的密封袋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1.2 在投标文件的密封袋正面上均应写明：

(1) 招标人全称；

(2) 项目名称；

(3) 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4)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4 电子版制成光盘 (如有) 包装在商务标内。

1.5 没有按上述规定进行标记和密封的投标文件可能被视为无效，招标人不承担与此

有关的责任。

2. 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规定的地址将投标文件 (包括 投标文件电子版) 直接递交给招标人，不能到达招标现场的可接受邮寄或电子版 (需视 频确认) 方式。

2.2 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 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 日期为准。

2.3 投标截止期满后，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可以重新组织招 标。

3.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在投标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原封退 回给投标人。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 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 分。

4.2 投标人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密封、标志和递交并在 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4.3 投标撤回通知书也可采用传真或微信的方式，只要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 到此传真，但此传真件应满足下列条件：

(1) 传真件上应有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并有投标人印章；

(2) 具有投标须知所要求的标注；

(3) 非常清楚地标明“撤回”字样；

(4)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随后有经签署的确认文本。

4.4 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

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补充、修改、替代投标文件的，招标 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将被没收。

五、开标

1 本招标工程招标人将于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日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无故需参加开 标会议。

2 按规定递交合格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给投标人。

3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主持。

(1) 由招标人或投标人代表查验各投标人应到会代表身份是否符合投标须知规定；

(2) 各投标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进行检查并公

示。对确认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宣布为无效投标文件并不予拆封，对确认符合要求的 投标文件进行当众拆封；

(3) 唱标顺序按各投标人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顺序进行；

(4) 由唱标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 主要内容,对于未递交投标担保的投标文件，无合理理由的，可宣布为废标；

(5) 主持人、监标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名， 以存档备查。

4 逾期送达、邮寄方式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评标

1. 评标会议

1.1 开标会议结束后，召开的评标会议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组织，采用保密方 式进行。

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 确定前应当保密。

1.3 评标采用综合评标的办法，由评标委员会排序推荐 3 家候选人供招标人参考。， 由招标人根据考察等方式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2. 评标过程的保密

2.1 公开开标后，直到发出中标通知书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 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 密。

2.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确定中标人的过程中，投标人

如试图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资格审查

已接收邀请的单位，均是行业内有业绩的，已进行初审。最终资格审查资料附在投 标文件商务标中，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是否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未通过审查的 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不进行评审。

4.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首先检查招标人递交评审的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 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有关重要内容未按投标须知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现场投标人一 时无法答疑、确定的；

(3)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4) 有较大瑕疵、漏项，影响整体方案、总报价的标书；

(5) 质量、工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 技术标经评审后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不合格的；

(8) 拒不按照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9)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的；

(10) 对合同条款有重大保留，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11)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 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投标 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 据本投标须知，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5.2 凡是本须知未作规定的，投标文件存在的各种偏差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 会可要求投标人补正。

6. 错误的修正

6.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 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6.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或对细微偏差 不愿补正，评标委员会应重新复核修正结果。如果确认修正无误，应对该投标文件作废 标处理，其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7. 投标人答辩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技术标中的部分内容进行答辩，招标 人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8．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评分内容、办法及分值如下：

( 一) 商务评价 满分 60 分

(1)、算术性修正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投标价经过算术性修正后，确定其修正后投标报价。

1、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 (B) 为经审查后投标人评标价 (A) 的算术平均值×0.97。如参与评标 的投标人多于 5 人(含 5 人)时，计算评标基准价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

上述：A——投标人评标价 (评标价是指经过算术性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2、分值确定：

评标基准价为 60 分 (商务标满分) ，其他经评审合格的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 1%扣 1 分，低扣 0.5 分 (采取插入法四舍五入取 2 位小数，下同)，最多扣 60 分。

3、商务标评审不合格的为非投标人评标价，可作为废标处理 (如报价原则性错误、 明显低于成本、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违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并不得参与评标基准 价计算。

(二) 技术评价 满分 35 分

对投标人的技术能力、管理水平等，逐项计算投标人各项评审指标的得分。各项分 值为：

1、技术能力：30 分，对投标人的技术方案、拟投入本工程的技术人员资质、设备 配置情况的合理性、可靠性、有效性，相关合理化建议进行评价；

2、管理水平：5 分，对投标人编制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合

同管理等进行评价；

3、安全施工专项措施：5 分，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安全措施进行评价。

(三) 投标函内容综合评价 满分 5 分

对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业绩、资质等，进行综合评审。

当评标小组成员人数为5人时，技术得分应是评标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当评标小组成员人数超过 5 人时 (不含 5 人) 技术得分应是去掉 1 个最高值和 1 个最低 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综合得分为以上得分之和。

七、定标

1. 推荐中标候选人

1.1 评标委员会依据前项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递交评标报告， 推荐前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2 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认为所有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投标 文件均不满足响应性要求时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对一部分投标作废标处理 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招标人可视情重新组织招标。

2. 定标

2.1 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之前，招标人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 判。

2.2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 人可以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退还中标人的有关费用。中标人单方不能 履行中标责任的，招标人可以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同时，不退还中标人所有 费用。

3.招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时候均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人 或重新招标。

4. 中标通知书

4.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2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5. 履约担保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递交规定金额作为履约担保或

在预付款中商定扣除。

6. 合同的签订

6.1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7 日内，签订合同。

6.2 若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的履约担保，则招标人可以取 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由中标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6.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的制安，禁止转包。

第二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合同由制作安装合同、安全协议、廉洁协议组成。

1、制作安装合同主要条款摘要如下：

一、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工作

1.1 发包人提供现场用电接口并免费提供。

2．承包人工作

2.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与发包人的其它承包人发生交叉施工时，要服从发包人 统一协调和安排，并不能以此为由向发包人主张任何的费用索赔和工期顺延。

二、安全和文明施工

服从施工现场管理安全要求。实施本工程所必需的各种安全防护措施及文明施工措

施，其所需款项已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内。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

3．合同价款及调整

3.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的方式确定。

四．工程付款

4.1、预付款：合同生效后7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履约担保不交，经发包人同意后，支付合同总价的25%。

4.2、进度款：主材进场90%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工程通过交工验收，支付合同 总价的20%；结算资料、竣工资料等全部交与甲方，并通过工程结算 (如有审计，取得审 计报告) 后，支付至最终结算款的90%。

4.3、质保金：支付至最终结算款90%后的剩余尾款；在未发生动用质保金的前提下， 质保期满后一周内 (中标人申请) 无息支付。

质保期： 自通过竣工验收后一年。

七、违约、索赔和争议

7.1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方案、施工组织、安全技术措施、现有设施保护措施、施工 方案而造成损失或影响的，造成发包人损失的，由承包人按实赔偿，同时须支付1万元的

违约金；

7.2 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拖延一天，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给发包

人；

7.3 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和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 人违约须支付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并按要求予以合理修复；

7.4 承包人擅自分包给无资质单位或人员，如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外，每发现违约支付违约金每次1万元，从进度款中扣除，直至发包人随时可终止合同；

7.5 涉及双方保密的约定，承包人违约须支付5000元违约金/次；

7.6 施工中忽视安全，经发包人代表提出后又不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承包人每次违 约须支付1万元违约金。如发生事故，执行当地政府规定；

7.7 发现承包人对各种检验、试验、测试、评定、调试报告、票据弄虚作假，承包 人违约每次须支付1万元的违约金；

7.8 有违法违纪行为，致使发包人名誉或经济受到损害的，发包人经济损害由承包 人承担，承包人违约每次须支付2万元违约金；

7.9 属于承包人工作范围内的工作，在发包人发出书面指令规定的时间内仍不履行

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并从承包人的合同款中扣除发包人因此实际支付 的费用并加 5%的管理配合费。

7.10 承包人应按当地政府规定，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凡承包人拖欠工人工资的，引 起社会影响的责任和后果完全由承包人承担，必要时发包人对承包人所属工人直接支付 工资，所需款项在合同价款中扣除。

2、安全协议主要要求

进场安装人员必须签署用工协议，并缴纳意外伤害保险；涉及资质要求的必须有合 规的资质；进场前接收业主教育培训，并考试合格方可进场。

第二章 投标文件主要格式

(供参照)

投 标 函

致：

1．根据已收到的 工程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 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和现场勘查后，我方愿 以人民币 元的总价，按上述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中间交接和承担任何质量 缺陷保修责任。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 日历日内完成中间交接并移交整个工程。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_5\_%的履约保证金。

4．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 (项目负责人姓名) 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5．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工程款预付及支付条件。

6．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

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 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 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8．我方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书同时递交。

9． ( 如有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身份证号：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 我处理 项目投标及后续相关事宜，包括：

1．资格审查文件的签署；

2．投标文件的签署；

3．参加开标会议；

4．进行合同谈判；

5．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上述授权内容可由投标人增删)

在此授权范围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按投标须知有关要求。

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编制说明

(2) 执行的标准、规范

(3) 内浮盘技术参数，优劣点分析

(4) 安装方案 (含质量管理、安全专项措施)

(5) 初步设计方案图纸

(6) 使用注意事项。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按投标须知有关要求。

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类综合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授权委托书

(3) 近三年同类型项目清单；并附其中 2 个同类型项目合同和验收证明 (复印件盖 投标单位红章)

(4) 企业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简单报告表 (复印件盖红章)

(5) 售后服务承诺

(6) 资格审查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有关浮盘认证证书等 (复印件盖红 章)

二、具体价格组成 (内浮盘和附件部分分开报价)

(1) 编制说明

(2) 材料清单分项报价表

(3) 人员施工费用汇总表

(4) 最终价格。

3. 投标文件格式

自行编制。

4. 投标报价

4.1 固定总价。

4.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4.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和履行合同各项条款的 价格体现。

4.4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现场勘查，列出所有的工程量清单和材料清单， 据清单工程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 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分配在工程量清单的 其他单价与合价之中。

乙供主材应注明厂家和规格。

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4 台储罐内浮盘本体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设备制作单 价 (元) | 安装单 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15 内浮盘 本体 | 台 | 2 |  |  |  |  |
| 2 | ¢18 内浮盘 本体 | 台 | 2 |  |  |  |
| 合计 | | | | | |  |  |

4 台储罐内浮盘配套设施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设备制作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15 内浮盘 配套设施 | 台 | 2 |  |  | 含 DN600 高 位带芯人孔，  DN200 雷达导  波管、DN150  计量口导波  管、DN50 温  度计保护管 |
| 2 | ¢18 内浮盘 配套设施 | 台 | 2 |  |  |
| 合计 | | | | |  |  |

注：1、以上报价为全费用开票包干价。

报价单位 (章)：

报价人及电话：

报价日期：

封面参考：



注：本项目无招标代理机构，不需写。正本、副本注明。

以下供参照选取使用。



